

中原大學會計 85 獎學金設置辦法

113.06.19 一一二學年度下學期第五次系務會議訂定

115.03.25 一一四學年度下學期第二次系務會議修訂

- 一、 本系傑出系友李德榮學長、鄧芸峰學長、尹國芬學姐為獎勵本系學生認真求學，特設置『中原大學會計 85 獎學金』。
- 二、 名額及金額：每年 12 名，每學期 6 名。上學期大三 3 名、大四 3 名；下學期大二 3 名、大三 3 名。每名新台幣貳萬元。
- 三、 申請資格：
 1. 本系大學部大二下至大四上在學學生。
 2. 無大過以上處分，操行 80 分以上。
 3. 學業成績：申請前一學期（不含暑修）會計專業必修科目初修(中級會計學、成本會計學、審計學、新興會計問題專題、高等會計學)成績優異者。
 4. 申請之學期未獲得系上其他成績優異或助學獎助學金。
- 四、 申請程序：每學期辦理一次，受理申請時間為每學期開學日起兩週內，逾期不受理。請填寫申請表並備妥相關資料於公告截止日前送系辦公室。
申請人應檢送下列資料：
 - 1.申請表。
 - 2.歷年成績單(含系及班排名)。
- 五、 領有獎助學金之學生，受獎學期應履行生活服務學習時數十八小時。
- 六、 審核方式：由本系系務會議進行初選後，送捐資人審查並決定最終獲得獎助之學生，頒贈獎助。
- 七、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施行之，修改時亦同。